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出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7 人，实到监事 7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投资组建太极集团重庆桐君阁批发有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 2016-65。

因控股子公司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君阁）重大资产重组后，为规范桐君阁相关经营业务，经研究，同意成立太极集团重庆桐君阁批发有限公司（名称以工商局核准为准），用于承接原桐君阁医药批发分公司业务。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5,000 万元，其中桐君阁出资 9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公司全资子公司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出资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太极集团重庆桐君阁药厂有限公司出资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为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 2016-66。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陵药厂）银行借款提供 7,700 万元担保额度。

涪陵药厂为公司核心企业，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存在风险。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四、关于为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 2016-66。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为控股股东太极集团有限公司银行借款

提供 2 亿元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为 1 年。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为公司控股股东太极集团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 1.2 亿元担保额度。

截止目前，太极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了 23.12 亿元的担保，公司为其担保，不存在风险。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五、关于为重庆市涪陵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 2016-66。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为重庆市涪陵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银行借款提供 3000 万元担保额度。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20 日